

标段编号: 2510-440300-04-01-900007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龙台山郊野公园项目（二期）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04日

1、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单位名称：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2023-2024年黄浦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监理工作内容：负责甲方2023-2024年的市政公共绿化景观工程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含现场监理、工程费核实、资料审核、结算审核、业务咨询等）工作；合同金额：453.2480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2月12日；完（竣）工时间：**年**月**日。

2、项目名称：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监理工作内容：全过程施工监理，包含公园景观工程约62872平方米（山体景观、水塘整治、公园绿地、园路及广场、停车场、园林建筑小品等），公园配套服务用房约950平方米及其他配套设施；修缮2处区登记文物（世盛陈公祠和子和陈公祠）面积约1098平方米，修缮黄田陈氏宗祠面积约299平方米及4处巷门26平方米；合同金额：125.094825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1日；完（竣）工时间：**年**月**日。

3、项目名称：河源市连平县体育公园项目；监理工作内容：全过程施工监理，项目总规划面积161172.00平方米，绿化用地面积为118011平方米，占比73.22%，健身设施建设用地面积37834.00平方米，占比23.47%，体育公园内规划建设足球场、400米环形跑道、篮球场、气排球场、门球场、排球场、网球场、多功能区、极限运动场、乒乓球运动场、健身广场、儿童活动设施区、低龄儿童活动设施区、室外健身器械区健身步道、公厕、智能生态停车场等；合同金额：81.440588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1月16日；完（竣）工时间：2025年7月30日。

4、项目名称：天鹿湖森林公园森林步道项目；监理工作内容：全过程施工监理，在天鹿湖森林公园及周边区域新建森林步道约41.22公里，改造步道约300米，新建瞭望塔5座、步道出入接驳口13个、平台16个，新建挡土墙约241米、排水沟约2837米、护栏约1946米、绿化约13000平方米、照明和标识标牌等配套设施；合同金额：54.72351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7月30日；完（竣）工时间：**年**月**日。

5、项目名称：大埔县三河坝文旅综合开发项目[滨水栈道亲水平台（梅潭河碧道）工程三河五丰段项目]监理；监理工作内容：全过程施工监理，工程建设内容为左岸亲水步道2300m休闲步道330m，观景平台1座，右岸亲水步道200m，亲水栈道250m，休闲步道650m，观景平台1座，休息亭1座，包括园建工程、基工程、绿化等工程；合同金额：43.3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6月17日；完（竣）工时间：**年**月**日。

6、项目名称：新兴县斗六山生态建设综合示范点（2024）建设项目；监理工作内容：全过程施工监理，新兴县斗六山生态建设综合示范点的入口广场、生态停车场、森林步道、科普宣传长廊、桦树体验点、山顶平台、智能宣教哨卫、林火视频监控设备等设施实施建设；合同金额：17.0725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7月15日；完（竣）工时间：**年**月**日。

注：投标人应按《资信标评审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同类工程监理业绩证明文件

1、2023-2024 年黄浦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合同关键页

6XJ22-1212-467

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 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穗埔绿园服 2022-23)

项目名称：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发 包 人：广州开发区绿化和公园管理中心（广州市黄埔区绿化和公园管理中心）

承 包 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12 月 12 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广州开发区绿化和公园管理中心（广州市黄埔区绿化和公园管理中心）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 2023-2024 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JG2022-17117） 的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中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服务范围、合同金额

（一）负责甲方 2023 年-2024 年的市政公共绿化景观工程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含现场监理、工程费核实、资料审核、结算审核、业务咨询等）工作。

（二）合同暂定金额为（大写）：肆佰伍拾叁万贰仟肆佰捌拾元整（¥4532480.00 元）人民币。

二、服务内容

（一）具体要求

1、本项目要求以现场监理为主方式进行，乙方应派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按甲方要求固定驻场，负责项目的全过程监理工作。

2、乙方坚持以“质量第一，预防为主，用科学、规范、诚信”作为监理原则，安排工作人员现场办公做好工程和项目进度质量、安全文明等监督管理，协助甲方完成工程任务并提供管理和技术咨询。

3、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对市政公共绿化景观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信息资料等方面进行全面驻场监理。

4、监理人员应熟悉施工规范和验收标准，掌握监理人员应具备的知识，熟悉园林绿化工程实际施工情况，保持廉洁公正，并具有高度的责任心。

5、乙方须配备专人 1 名，负责协助甲方进行资料管理、文件收发、撰写文字资料等专项工作。

6、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和标准、监理条例、合同条款，对市政公共绿化景观工程的施工质量进行检查和验收，负责监督各施工单位按国家规范，标准及任务要求施工。

（二）监理人员的专业配套要求

1、总监理工程师 1 名：要求为本公司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并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对项目重大决策提出建议和意见。

2、专业监理工程师 4 名：要求为本公司在职人员，具备专业监理工程师证

或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园林或绿化专业 1 名、市政公用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 1 名、给排水 1 名、安全 1 名（专业以监理工程师注册证或专业监理工程师证或职称证或毕业证中的专业名称（含相近专业）为准）。并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3、监理员 6 名：要求为本公司在职人员，具备监理员证或专业监理工程师证或注册监理工程师证，初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并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4、资料员 2 名：要求为本公司在职人员，初级及以上职称，并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5、造价工程师 1 名，要求为本公司注册造价工程师，具备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并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6、乙方必须按以上人员要求组建项目组织机构，且持证上岗。

7、本项目的监理单位应具备齐全的本项目监理所需的通讯、办公、检测设备、车辆等，对甲方交待的任务做到快速响应。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代表和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2、审定乙方拟定的监理制度和监理服务年度计划，并提出合理化建议，督促乙方健全应有的制度规程、工作规范等。

3、检查监督乙方监理服务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对乙方监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的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4、负责收集、整理监理所需全部图纸、档案、资料，适时提供给乙方。

5、对乙方不称职的工作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更换。

6、协助乙方做好管理工作。

7、按时支付监理服务费给乙方。

8、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附件中约定的甲方其它权利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总监理工程师：梁德育，联系电话：13823825585。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订监理制度，编制监理年度计划，并经甲方审定后实施。

2、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

3、检查施工单位的施工进度，对施工进度不符合要求的，要求施工单位在期限内进行整改并通知甲方。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行贰份、乙方执贰份，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单位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经办人：

经办人：

签定日期：2022年12月12日

签定日期：2022年12月12日

项目负责人更换记录

项目负责人更换申请表

项目计划名称	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项目合同名称	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申请单位 (全称、盖公章)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编号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7926]号
原项目负责人	梁德育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	叶予
原项目负责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建造师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术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册监理工程师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建造师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术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册监理工程师
原项目负责人证书类型	注册监理工程师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证书类型	注册监理工程师
原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	00360307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	44019569
申请更换主要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非因投标单位责任，递交投标文件后长期未能确定中标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因失误或过错造成严重损失，建设单位按照合同责令更换； <input type="checkbox"/> 因在建工程项目发生重大变更，项目负责人无法胜任，建设单位要求更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长期疾病、长期出国、长期学习、职务变动、辞职或调离原工作岗位不能履行职责（长期为 90 日以上，含 90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因违法违规被责令停止执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因犯罪或涉嫌犯罪被羁押或判刑；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法定原因：_____		
建设单位审核意见	情况属实，同意更换。  (盖章) 2024年7月25日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情况属实，同意更换。  (盖章) 2024年8月1日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申请表

项目计划名称	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项目合同名称	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申请单位 (全称、盖公章)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编号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2]第[07926]号
原项目负责人	梁德育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	叶予
原项目负责人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建造师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术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册监理工程师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建造师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术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册监理工程师
原项目负责人 证书类型	注册监理工程师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 证书类型	注册监理工程师
原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00360307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44019569
申请更换 主要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非因投标单位责任，递交投标文件后长期未能确定中标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因失误或过错造成严重损失，建设单位按照合同责令更换； <input type="checkbox"/> 因在建工程项目发生重大变更，项目负责人无法胜任，建设单位要求更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长期疾病、长期出国、长期学习、职务变动、辞职或调离原工作单位不能履行职责（长期为 90 日以上，含 90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因违法违规被责令停止执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因犯罪或涉嫌犯罪被羁押或判刑；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法定原因：_____		
建设单位 审核意见	情况属实，同意更换。 		

- 1、本表适用于经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招标备案，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投标活动的林业和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其它专业可参照使用；
- 2、建设单位加具审核意见时，必须加盖与中标通知书登记一致的建设单位公章；
- 3、对于项目中标时的原建设单位已经撤销的情况，可由该项目的当前产权单位加具审核意见，并补充提交相关证明文件；
- 4、对于单位名称变更的情况，应提供工商证明文件；
- 5、对于中标项目名称发生变更的情况，应由建设单位出具相关证明文件。

2、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合同编号：中新知建管监[2022]13号/20222716800200016/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2022-10-21

项目名称：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委托人（甲方）：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监理人（乙方）：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1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第一章 协议书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委托人）与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称监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委托监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监理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2）工程地点：中新广州知识城。

（3）工程规模：项目建设面积约 6.52 万平方米，包含公园景观工程约 62872 平方米（山体景观、水塘整治、公园绿地、园路及广场、停车场、园林建筑小品等），公园配套服务用房约 950 平方米及其他配套设施；修缮 2 处区登记文物（世盛陈公祠和子和陈公祠）面积约 1098 平方米，修缮黄田陈氏宗祠面积为约 299 平方米及 4 处巷门 26 平方米。

（4）工程总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为 8677 万元，其中建安费 7333 万元。

（5）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二、监理报酬

本合同工程监理报酬总额暂定为¥1250948.25 元，最终结算的监理费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发现本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的情形，甲方有权据实要求乙方返还该部分款项。

三、本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专用条款》、《标准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四、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本合同履行期间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开发区、黄埔区关于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的有关文件；
- （3）本协议书；
- （4）中标通知书；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附件；
- (7) 本合同标准条款；
- (8) 本合同工程监理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 7 项内容的除外）；
- (9) 本合同工程监理投标文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 7 项内容的除外）；
- (10) 委托人关于工程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11)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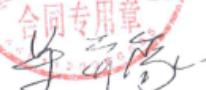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委托人与监理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委托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监理人应无条件执行。

五、本合同自委托人、监理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且本合同工程竣工结算经政府主管部门审定满 60 日并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六、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委托人、监理人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委托人执五份，监理人执三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合同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叶予。职务（职称） 高级工程师。

委托人：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项目
建设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九龙大道亿创街 1 号
人才大厦 31 楼

电话：020-82115631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监理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
503-504 房

电话：020-85530825

传真：020-8552019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智慧城支行

账号：674371850451

签订日期：2022 年 10 月 21 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一) 适用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
-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有关的法规、条例、规章；
- 3、广东省及广州市有关工程建设管理方面的规定和办法。

(二) 监理依据

- 1、本委托监理合同；
- 2、委托人和承包人签订的合同及补充协议或备忘录；
- 3、经委托人审查认可的本工程正式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施工图纸、说明以及会审记录、有关工程洽商的技术、施工洽商记录、设计修改和变更文件；
- 4、省、市现行的有关工程预结算定额和文件；
- 5、国家和广州地区现行的设计规范（规程）、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和验收规范；
- 6、《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
- 7、经委托人审批认可，由监理人编制的监理规划。

第四条 监理范围、监理工作内容及监理机构

(一) 监理范围

- 1、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项目前期准备阶段（包括勘察设计报审、勘察、设计监理等）以及本工程项目的施工准备、施工、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全过程监理及造价咨询（含进度款审核、变更签证造价审核、结算审核等造价咨询服务）等相关工作。
- 2、除上述工作范围外，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
- 3、监理服务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本合同工程保修期结束且本合同工程结算金额经政府主管部门审定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止（以后到日期为准）。

(二) 监理人监理工作内容

1、建设工程监理一般规定：

(1) 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

(2) 监理人应公正、独立、自主地开展监理工作，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3) 监理人除应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履行监理职责外，还应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

2、负责施工准备阶段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协助进行勘察设计报审、设计监理相关工作；
- (2) 参加设计交底，对图纸中存在的问题通过委托人向设计单位提出书面意见和建议，做好图纸会审记录并提交给委托人。如需实施工程变更签证，监理人需在实施相应变更签证 2 个月前向委托人提出（确属不可预见因素除外）；否则工程实施过程中每实施一项变更签证，监理人须按该变更签证工程价款的 1% 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
- (3) 审查承包人报送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制定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并报委托人审定。
- (4) 负责协调承包人进场前的现场准备和制定勘察清障方案，为承包人进场制定前期准备方案并组织实施。
- (5) 审查由承包人编制，并经承包人的技术部门审批盖章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检查实施；协助审批各单项工程开工报告。
- (6) 审查承包人及委托人提供的材料和设备清单及其所列的规格与质量。
- 3、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督促承包人严格执行合同和严格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地方建筑安装规程、设计图纸文件的要求进行施工，并检查其实施情况；核查施工过程中的主要部位、环节以及隐蔽工程的施工验收签证；严格控制工程质量及安全，发现工程质量、安全问题，立即责令相关单位整改，并通知委托人。
- (2) 督促承包人严格按进度计划实施，检查承包人填报的旬、月、季等报表，提出监理意见，控制工程进度。在施工过程中，当承包人对已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调整、补充或变动时，应经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并应由总监理工程师签认。发现施工单位进度落后的，应督促施工单位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工期延误事件发生。
- (3) 对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材料、设备等进行检查，检验，对未经监理人员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监理人员应拒绝签认，并应签发监理工程师通知书，书面通知承包人限期将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撤出现场。
- (4) 总监理工程师应安排监理人员对施工过程进行巡视和检查。对基础工程中土方回填，混凝土灌注桩浇筑，地下连续墙、土钉墙、后浇带及其他结构混凝土、防水混凝土浇筑，卷材防水层细部构造处理，钢结构安装和主体结构工程中梁柱节点钢筋隐蔽过程，混凝土浇筑，预应力张拉，装配式结构安装，钢结构安装，网架结构安装，索膜安装等，应安排监理员进行旁站，做好旁站监理记录和监理日记，保存旁站监理原始资料。旁站监理人员应当认真履行职责，对需要实施旁站监理的关键部位、关键工序在施工现场跟班监督，及时发现和处理旁站监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责令施工企业进行整改。

(5) 根据承包人报送的隐蔽工程报验申请表和自检结果进行现场检查，符合要求予以签认。

(6) 对工程发生质量、安全事故按相关规定保护好现场并及时处理，向委托人提交有关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书面报告，并应将完整的事故处理记录整理归档。

(7) 根据《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 62 号）的规定，监理单位在对本工程实施监理的时候，应当履行下列管理责任：

①审核施工单位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文件，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文明施工管理措施，审核确认施工单位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使用情况。

②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施工单位有违反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施工单位拒不整改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暂停施工，并向建设单位报告。

③施工单位违反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拒不整改或者不停止施工的，及时向工程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8) 根据《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和《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广州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广州市建设领域工程项目全面实施农民工工资总包代发制度的通知》的规定，监理单位在对本工程实施监理的时候，应当履行下列管理责任：

①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实名制、工人工资分账管理及总承包单位代发分包单位工人工资等制度，如施工单位未按规定执行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施工单位拒不整改的，须立即向建设业主及工程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②审核施工单位报送的工人考勤、工资结算和支付等管理台账。如工人工资支付账户内资金少于应付支付工人工资的，监理单位应督促施工单位及时补足，确保工人工资按时足额支付。

③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施工单位违反上述规定，存在拖欠工人工资、工人工资支付信息与实名制登记的用工信息严重不符、约定的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低于参照比例下限、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发生异常情况等，应当要求施工单位立即整改并及时向建设业主报告；如发现施工单位转包或者违法分包造成拖欠工人工资的，须立即上报建设业主及工程行政管理部门严肃处理。

④审核确认工程完工及施工单位结清工人工资的情况，配合施工单位办理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撤销手续。

4、监理人应严格按广州市、黄埔区有关施工现场余泥渣土排放、建筑垃圾运输管

理、市容卫生、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加强对承包人的监督和检查。监理人必须对施工承包人的土石方专业工程分包合同、建筑垃圾运输合同进行备案和跟踪管理。检查发现问题，应立即发出监理通知予以制止。监理人还必须审查余泥渣土、建筑垃圾运输单位的资质，发现问题立即予以制止，并同时向发包人、建设主管部门、余泥渣土排放主管部门及城管部门一并报告。监理人对每台出泥运输车应当现场做好出泥登记和双方签名确认，以供城市管理部门和建设主管部门随时抽查。

5、工程造价控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 (1) 监理人应每日统计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并记录于监理日志中。
- (2) 复核当期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施工合同的约定审核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清单和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并报委托人。
- (3) 依据施工合同有关条款、施工图，对工程项目造价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并应制定防范性对策。

6、按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及建设业主关于工程变更、签证管理的相关规定，从造价、项目的功能要求、质量和工期等方面对工程变更、签证进行审核，并督促相关单位按经审定的变更、签证实施。

7、按监理规范向委托人提交监理月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月工程实施概况，工程计量及支付情况，工程变更、签证及索赔情况，监理工作小结等。

8、工程收尾阶段，包括竣工扫尾、验收、整改、移交、结算、考核评价等方面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对承包人报送的竣工资料进行审查，并对工程质量进行竣工预验收。对存在的问题，应及时要求承包人整改。
- (2) 参加由委托人组织的竣工验收。对验收中提出的整改问题，督促承包人进行整改。工程质量符合要求，会同参加验收的各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 (3) 根据有关文件规定，督促检查承包人完成各阶段及全套竣工图的工作和整理各种必须归档的资料，办理工程竣工档案备案手续。
- (4) 负责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声像材料按广州市黄埔区档案局《关于加强声像档案管理工作的通知》（穗萝档【2010】7号）有关规定进行归档整理后，移交委托人。
- (5) 组织或协助委托人、承包人和产权管理单位对项目进行移交。
- (6) 按《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施工类合同结算编审指引（试行）》

及区有关规定组织编制及办理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结算。工程完工经验收通过后 45 天内督促承包人提交工程结算文件，并在收到承包人结算资料后十日内，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完成审核并提交委托人。

9、督促承包人在工程保修期内对工程进行保修，对委托人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对承包人进行修复的工程质量进行验收，合格后予以签认。对工程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对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监理人员应核实修复工程的费用和签署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

10、在整个监理服务期内，定期组织、主持现场工程协调会议，负责协调各承包人的配合穿插施工安排。

11、其他为完成本工程建设所需要的监理工作。

（三）项目监理机构

1、本项目监理机构配备情况见附件 2 附表，监理人必须按该附表在施工现场建立项目监理机构。项目监理机构在完成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后可撤离施工现场。

2、监理人必须在委托人发出进场通知后，按委托人具体的要求进场，并立即开始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监理人必须按照其投标文件和监理规划的承诺，足额、按时派驻监理人员和投入设备（见合同附件），并且本合同履行期间，监理人不得派驻本项目的监理人员参与委托人作为业主的其他建设项目。

3、监理人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必须常驻现场。

4、监理人应对其驻地监理人员的人身安全承担责任。

5、监理人在施工监理全过程中必须派驻至少 1 名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驻场服务，并按委托人要求建立施工阶段工程预算台账。

第五条 监理人应履行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一）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内必须接受委托人有关项目管理机构职权规定的约束，监理人应对提供给本项目服务的人员经常进行检查、指导、管理及后方支持，对他们完成的服务承担责任。

（二）监理人必须在收到图纸、勘察资料等技术文件后 14 个日内向委托人提供针对本合同工程特点、重点、难点的《监理规划》、相应的《监理实施细则》，经委托人审核批准后执行。如委托人要求监理人对《监理规划》等进行调整，监理人必须在 3 个日内完成调整并报委托人审批。

（三）委托人委托监理人承担本合同工程范围内的协调管理工作，包括工程施工的进场、设计、退场、质量、进度及其他相关工作。

3、河源市连平县体育公园项目

①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HY2210280842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受连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委托，河源市连平县体育公园项目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1623MB2D267832210201279）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方式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捌拾壹万玖仟叁佰圆整（¥819,300.00元）。服务时限为：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请你机构在此通知出具之日起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连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连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②合同关键页

7072监-063原1/n

河源市连平县体育公园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委托人：连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监理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连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监理人（全称）：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河源市连平县体育公园项目；
2. 工程地点：河源市连平县；
3. 工程规模：项目总规划面积 161172.00 平方米，绿化用地面积为 118011 平方米，占比 73.22%，健身设施建设用地面积 37834.00 平方米，占比 23.47%，体育公园内规划建设足球场、400 米环形跑道、篮球场、气排球场、门球场、排球场、网球场、多功能区、极限运动场、乒乓球运动场、健身广场、儿童活动设施区、低龄儿童活动设施区、室外健身器械区、健身步道、公厕、智能生态停车场等。
4. 本项目总投资为 68,826,995.76 元。建安工程费 65,480,490.97 元（含预备费 2,455,736.59 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专用条件；
3. 通用条件；
4.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李懋，身份证号：430381198606286017 注册号：43010185。

五、合同价及其计算方式

1. 签约暂定酬金（大写）：捌拾壹万肆仟肆佰零伍元捌角捌分整（约¥814405.88元）含税。

2. 计算方式：暂按建筑工程费 62646605.85 元（不含预备费）×监理费费率 1.3%计取。

3. 结算方式：工程监理费按建安工程费结算总造价×监理费费率，建安工程费结算总造价以财政部门审核价为准。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5 个月（以建设单位发出的进场通知书次日或开工通知书指定起算日起计）。

2. 相关服务期限：

(1)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 个月。

(2)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 年 11 月 16 日。

2. 订立地点：河源市连平县。

3. 本合同一式六份，发包人三份，监理人三份。

委托人(盖章):

连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章): 

地址: 连平县县城广场街

电话:

传真:

监理人(盖章):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章):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 503-504 房

电话: 020-85530825

传真: 020-85520192

银行账号: 中国银行广州智慧城支行

开户行: 6743 7185 0451

签定时间: 2022年11月16日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为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所包含的施工内容的监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合同、信息等进行监督管理。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监理合同及相关的建设法规、规范、技术标准、相关合同及文件。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经委托人书面通知或同意。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监理。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经委托人书面同意或认可。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

监理规划在签订合同后 10 日内，监理月报在每月 5 日前提供前一个月的月报数据，专项报告以委托人书面要求为准出具。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委托人。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3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

③已完（竣）工项目还需提供完（竣）工验收报告（如有）或完工证明（如有）等扫描件
(验收报告或完工证明需至少有业主盖章确认)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河源市连平体育公园项目EPC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连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15年7月20日

发出日期: 2015年7月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河源市连平体育公园项目EPC总承包	工程地点	连平县元善镇南山公园及九连新城地段圳背地块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总规划面积161172.00m ² , 绿化用地面积为118011m ² , 健身设施建设用地面积37834.00m ²	工程造价（万元）	6568.841
结构类型	其他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623202211190101	竣工日期	2023年7月20日
监督单位	连平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35
建设单位	连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总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核鹰勘测规划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月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月日		
	年月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月日		
	年月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蔡超 2025年7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麻威 2025年7月3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7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7月30日

验收人员签名

竣工验收时间	2025年7月30日	竣工验收地点	连平体育公园
工程名称	河源市连平体育公园项目EPC总承包		
序号	单位	职务	签名
1	连平县文广局	科长	何志坚
2	文体旅游局		陈锦宏
3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李志超
4			
5	河源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蔡育东
6	...	设计	黄子城
7	...	设计	陈玉
8	中建鸿基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利华
9	江河环境水利规划设计公司	地质	冯林
10	连平县文广旅体局		曾茂林
11	河源市誉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叶运来
12	中建鸿基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麻威
13			
14			
15			
16			

④总监变更记录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班子变更情况报表

项目(标段)编号:

建设单位名称	连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工程地点	河源市连平县
工程项目名称	河源市连平县体育公园项目工程		建设规模	/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班子变更	变更前项目经理 (项目总监)	姓名: 李懋 资格证号: 43010185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变更前项目管理班子	/		
	变更后项目经理 (项目总监)	姓名: 蔡超 资格证号: 44043450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变更后项目管理班子	/		
报告事项	项目总监变更原因:  人员离职 监理企业法定代表人(盖章):  2024年8月8日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盖章): 2024年8月8日	管理部门核备: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由施工单位(或监理单位)填写,经建设单位同意,管理部门核备后,上网登录。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变更申请函

建设单位	连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和连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名称	河源市连平县体育公园项目工程
变更原因	因原总监离职。

该工程原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李懋 同志由于上述原因无法在现场进行履责，本公司现向贵单位申请总监理工程师拟改任为 蔡超 同志（注册监理工程师证号 44043450）为该工程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授权其履行工程总监理工程师职责，负责履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人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

特此申请。



同意变更。



4、天鹿湖森林公园森林步道项目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Financial invested Project Management Center of Guangzhou Development District

合同编号： 穗开建管监 [2025] 34 号



6xj25-0730-124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 天鹿湖森林公园森林步道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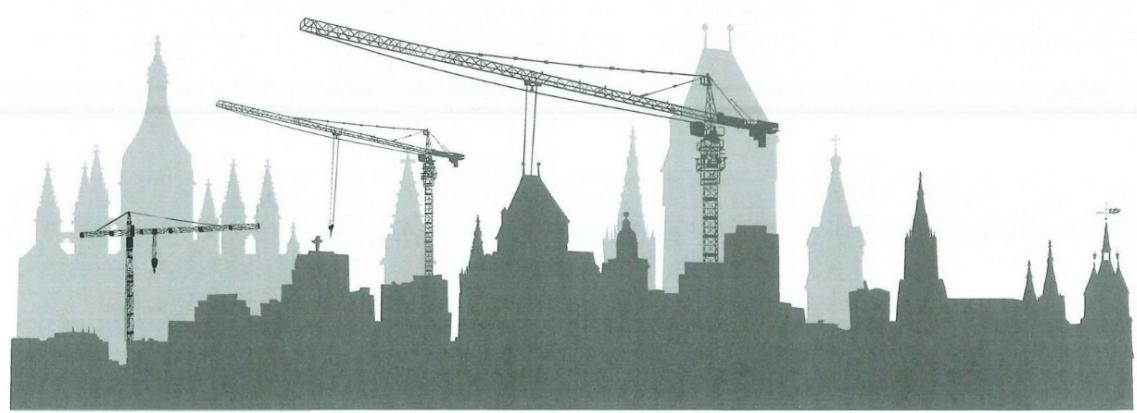
甲方(委托人):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监理人):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7月30日

签订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工程
监理



第一章 协议书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委托人）与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称监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天鹿湖森林公园森林步道项目建设监理工程委托监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监理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天鹿湖森林公园森林步道项目
- (2)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天鹿湖森林公园
- (3) 工程规模：在天鹿湖森林公园及周边区域新建森林步道约 41.22 公里，改造步道约 300 米，新建瞭望塔 5 座、步道出入接驳口 13 个、平台 16 个，新建挡土墙约 241 米、排水沟约 2837 米、护栏约 1946 米、绿化约 13000 平方米、照明和标识标牌等配套设施。
- (4) 工程总投资：2764.6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 2428.36 万元，其他费用 204.62 万元，预备费 131.65 万元。
- (5)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二、监理报酬

本合同的监理报酬总额暂定为547235.1元，最终结算的监理费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为准。

三、本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专用条款》、《标准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四、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本合同履行期间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 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开发区、黄埔区关于天鹿湖森林公园森林步道项目建设监理工程的有关文件；
- (3) 本协议书；

天鹅湖森林公园森林步道项目建监理合同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附件;
- (6) 本合同标准条款;
- (7) 委托人关于工程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8)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委托人与监理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委托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监理人应无条件执行。

五、本合同自委托人、监理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且本合同工程竣工结算经政府主管部门审定满 60 日并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六、监理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一定时期内参与委托人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委托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委托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 1. 将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 2. 在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 3. 出让投标资格的；
- 4.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 5.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存在少放、不放业绩、奖项等客观评审资料，减少自身竞争力情形的；
- 7. 存在行贿、受贿情形的；
- 8. 拖欠农民工工资的；
- 9. 本项目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违反《建设工程监理规范》，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同时担任多项在建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或同时担任三项以上在建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的；
- 10. 监理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不诚信或不充分履约达到合同列明的拒绝投标程度
- 11. 其他法定情形。

七、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委托人、监理人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委托人执五份，监理人执三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合同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黄涛。 职务（职称）：工程师。

（以下无正文）。

天鹿湖森林公园森林步道项目建监理合同

甲方：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科学城揽月路创意大厦 B2 座

二、三楼

邮编：

电话：

传真：

乙方：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

503-504 房

邮编：510640

电话：020-85530825

传真：020-8552019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智慧城支行

银行帐号：674371850451

签订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天鹿湖森林公园森林步道项目建监理合同

-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有关的法规、条例、规章；
- 3、广东省及广州市有关工程建设管理方面的规定和办法。

(二) 监理依据

- 1、本委托监理合同；
- 2、委托人和承包人签订的合同及补充协议或备忘录；
- 3、经委托人审查认可的本工程正式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施工图纸、说明以及会审记录、有关工程洽商的技术、施工洽商记录、设计修改和变更文件；
- 4、省、市现行的有关工程预结算定额和文件；
- 5、国家和广州地区现行的设计规范（规程）、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和验收规范；
- 6、《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
- 7、经委托人审批认可，由监理人编制的监理规划。

第四条 监理范围、监理工作内容及监理机构

(一) 监理范围

- 1、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项目前期准备阶段（包括勘察设计报审、勘察设计监理等）以及本工程项目的施工准备、施工、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全过程监理及造价咨询（含进度款审核、变更签证造价审核、结算审核等造价咨询服务）等相关工作。
- 2、除上述工作范围外，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
- 3、监理服务期自委托书发出之日起，至本合同工程保修期结束且本合同工程结算金额经政府主管部门审定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止（以后到日期为准）。

(二) 监理人监理工作内容

1、建设工程监理一般规定：

- (1) 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当总监理工程师需要同时担任其他在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需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且最多不得超过三项。
- (2) 监理人应公正、独立、自主地开展监理工作，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 (3) 监理人除应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履行监理职责外，还应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

2、负责施工准备阶段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负责施工准备阶段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天鹿湖森林公园森林步道项目建监理合同

- (1) 协助进行勘察设计报审、设计监理相关工作；
- (2) 参加设计交底，对图纸中存在的问题通过委托人向设计单位提出书面意见和建议，做好图纸会审记录并提交给委托人。如需实施工程变更签证，监理人需在实施相应变更签证 2 个月前向委托人提出（确属不可预见因素除外）；否则工程实施过程中每实施一项变更签证，监理人须按该变更签证工程价款的 1% 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说明：3000 万以上项目适用，3000 万以下项目删除填色部分）
- (3) 审查承包人报送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制定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并报委托人审定。
- (4) 负责协调承包人进场前的现场准备和制定勘察清障方案，为承包人进场制定前期准备方案并组织实施。
- (5) 审查由承包人编制，并经承包人的技术部门审批盖章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检查实施；协助审批各单项工程开工报告。
- (6) 审核由施工单位编制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并由总监理工程师审查签字、加盖执业印章并出具监理审核报告；结合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监理实施细则，并对危大工程施工实施专项巡视检查。
- (7) 审查承包人及委托人提供的材料和设备清单及其所列的规格与质量。
- (8) 审查专业分包、劳务分包单位的企业资质和人员资格等情况，不符合规定的，不得同意其承担分包工程；监督专业工程分包单位和劳务作业分包单位进场、实名制信息登记和履行合同。
- 3、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督促承包人严格执行合同和严格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地方建筑安装规程、设计图纸文件的要求进行施工，并检查其实施情况；核查施工过程中的主要部位、环节以及隐蔽工程的施工验收签证；严格控制工程质量及安全，发现工程质量、安全问题，立即责令相关单位整改，并通知委托人。
- (2) 督促承包人严格按进度计划实施，检查承包人填报的旬、月、季等报表，提出监理意见，控制工程进度。在施工过程中，当承包人对已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调整、补充或变动时，应经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并应由总监理工程师签认。发现施工单位进度落后的，应督促施工单位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工期延误事件发生。
- (3) 对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材料、设备等进行检查，检验，对未经监理人员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监理人员应拒绝签认，并应签发监理工程师通知单，书面通知承包人限期将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撤出现场。
- (4) 总监理工程师应安排监理人员对施工过程进行巡视和检查。对基础工程中土方回填，混凝土灌注桩浇筑，地下连续墙、土钉墙、后浇带及其他结构混凝土、防水混凝土浇

筑，卷材防水层细部构造处理，钢结构安装和主体结构工程中梁柱节点钢筋隐蔽过程，混凝土浇筑，预应力张拉，装配式结构安装，钢结构安装，网架结构安装，索膜安装等，应安排监理员进行旁站，做好旁站监理记录和监理日记，保存旁站监理原始资料。旁站监理人员应当认真履行职责，对需要实施旁站监理的关键部位、关键工序在施工现场跟班监督，及时发现和处理旁站监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责令施工企业进行整改。

(5) 根据承包人报送的隐蔽工程报验申请表和自检结果进行现场检查，符合要求予以签认。

(6) 对工程发生质量、安全事故按相关规定保护好现场并及时处理，向委托人提交有关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书面报告，并应将完整的事故处理记录整理归档。

(7) 根据《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 62 号）的规定，监理单位在对本工程实施监理的时候，应当履行下列管理责任：

①审核施工单位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文件，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文明施工管理措施，审核确认施工单位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使用情况。

②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施工单位有违反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施工单位拒不整改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暂停施工，并向建设单位报告。

③施工单位违反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拒不整改或者不停止施工的，及时向工程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8) 根据《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和《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广州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广州市建设领域工程项目全面实施农民工工资总包代发制度的通知》的规定，监理单位在对本工程实施监理的时候，应当履行下列管理责任：

①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实名制、工人工资分账管理及总承包单位代发分包单位工人工资等制度，如施工单位未按规定执行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施工单位拒不整改的，须立即向建设业主及工程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②审核施工单位报送的工人考勤、工资结算和支付等管理台账。如工人工资支付账户内资金少于应付支付工人工资的，监理单位应督促施工单位及时补足，确保工人工资按时足额支付。

③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施工单位违反上述规定，存在拖欠工人工资、工人工资支付信息与实名制登记的用工信息严重不符、约定的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低于参照比例下限、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发生异常情况等，应当要求施工单位立即整改并及时向建设业主报告；如发现施工单位转包或者违法分包造成拖欠工人工资的，须立即上报建设业主。

及工程行政管理部门严肃处理。

④审核确认工程完工及施工单位结清工人工资的情况，配合施工单位办理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撤销手续。

4、监理人应严格按广州市、黄埔区有关施工现场余泥渣土排放、建筑垃圾运输管理、市容卫生、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加强对承包人的监督和检查。监理人必须对施工承包人的土石方专业工程分包合同、建筑垃圾运输合同进行备案和跟踪管理。检查发现问题，应立即发出监理通知予以制止。监理人还必须审查余泥渣土、建筑垃圾运输单位的资质，发现问题立即予以制止，并同时向发包人、建设主管部门、余泥渣土排放主管部门及城管部门一并报告。监理人对每台出泥运输车应当现场做好出泥登记和双方签名确认，以供城市管理部门和建设主管部门随时抽查。

5、工程造价控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1) 监理人应每日统计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并记录于监理日志中。
(2) 复核当期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施工合同的约定审核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清单和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并报委托人。

(3) 依据施工合同有关条款、施工图，对工程项目造价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并应制定防范性对策。

6、按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及委托人关于工程变更、签证管理的相关规定，从造价、项目功能要求、质量和工期等方面对工程变更、签证进行审核，并督促相关单位按经审定的变更、签证实施。

7、按监理规范向委托人提交监理月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月工程实施概况，工程计量及支付情况，工程变更、签证及索赔情况，监理工作小结等。

8、工程收尾阶段，包括竣工扫尾、验收、整改、移交、结算、考核评价等方面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对承包人报送的竣工资料进行审查，并对工程质量进行竣工预验收。对存在的问题，应及时要求承包人整改。

(2) 参加由委托人组织的竣工验收。对验收中提出的整改问题，督促承包人进行整改。工程质量符合要求，会同参加验收的各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3) 根据有关文件规定，督促检查承包人完成各阶段及全套竣工图的工作和整理各种必须归档的资料，办理工程竣工档案备案手续。

(4) 负责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声像材料按广州市黄埔区档案局《关于加强声像档

案管理工作的通知》（穗萝档【2010】7号）有关规定进行归档整理后，移交委托人。

（5）组织或协助委托人、承包人和产权管理单位对项目进行移交。

（6）按《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施工类合同结算编审指引（试行）》及区有关规定组织编制及办理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工程完工经验收通过后45天内督促承包人提交工程结算文件，并在收到承包人结算资料后十日内，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完成审核并提交委托人。

9、督促承包人在工程保修期内对工程进行保修，对委托人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对承包人进行修复的工程质量进行验收，合格后予以签认。对工程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对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监理人员应核实修复工程的费用和签署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

10、在整个监理服务期内，定期组织、主持现场工程协调会议，负责协调各承包人的配合穿插施工安排。

11、其他为完成本工程建设所需要的监理工作。

（三）项目监理机构

1、本项目监理机构配备情况见附件2附表，监理人必须按该附表在施工现场建立项目监理机构。项目监理机构在完成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后可撤离施工现场。

2、监理人必须在委托人发出进场通知后，按委托人具体的要求进场，并立即开始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监理人必须按照其投标文件和监理规划的承诺，足额、按时派驻监理人员和投入设备（见合同附件），并且本合同履行期间，监理人不得派驻本项目的监理人员参与委托人作为业主的其他建设项目。

3、监理人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必须常驻现场。

4、监理人应对其驻地监理人员的人身安全承担责任。

5、监理人在施工监理全过程中必须派驻至少1名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驻场服务，并按委托人要求建立施工阶段工程预算台账。

第五条 监理人应履行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一）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内必须接受委托人有关项目管理机构职权规定的约束，监理人应对提供给本项目服务的人员经常进行检查、指导、管理及后方支持，对他们完成的服务承担责任。

（二）监理人必须在收到图纸、勘察资料等技术文件后14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提供针对本合同工程特点、重点、难点的《监理规划》、相应的《监理实施细则》，经委托人审核批准后执行。如委托人要求监理人对《监理规划》等进行调整，监理人必须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

5、大埔县三河坝文旅综合开发项目[滨水栈道亲水平台（梅潭河碧道）工程三河五丰段项目]监理
合同关键页

141

大埔县三河坝文旅综合开发项目
[滨水栈道亲水平台（梅潭河碧道）工程三
河五丰段项目]监理

监 理 合 同

GMJ23-0617-089



委托人：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监理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

工程建设监理合同书

委托人: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监理人: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_____

合同名称: 大埔县三河坝文旅综合开发项目[滨水栈道亲水平台(梅潭河碧道)工程三河五丰段项目]监理合同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以下简称委托人) 委托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监理人) 提供大埔县三河坝文旅综合开发项目[滨水栈道亲水平台(梅潭河碧道)工程三河五丰段项目]监理服务, 经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大埔县三河坝文旅综合开发项目[滨水栈道亲水平台(梅潭河碧道)工程三河五丰段项目]

2. 建设地点: 大埔县三河镇(五丰村)

3. 工程等别(级): 叁级

4. 工程总投资(人民币, 下同): 本工程造价约为壹仟伍佰柒拾贰万陆仟柒佰玖拾伍元陆角贰分 (¥15726795.62 元)。

5. 工程总工期: 建设工期为 180 个日历天。

二、监理范围:

1. 监理项目名称: 大埔县三河坝文旅综合开发项目[滨水栈道亲水平台(梅潭河碧道)工程三河五丰段项目]

2. 监理项目内容及主要特性参数: 工程建设内容为左岸亲水步道 2300m, 休闲步道 330m, 观景平台 1 座; 右岸亲水步道 200m, 亲水栈道 250m, 休闲步道 650m, 观景平台 1 座; 休息亭 1 座; 包括园建工程、桩基工程、绿化等工程;

3、监理项目投资：_____

4、监理阶段：施工实施阶段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

三、监理服务内容、期限

1、监理服务内容：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2、监理服务期限：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工程缺陷责任期终止。

四、监理服务酬金

1、监理正常服务酬金为人民币：肆拾叁万叁仟元整（含税）【小写：43.3万元（含税）】，由委托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方式、时间向监理人支付，最终价格以大埔县财政局财审结果金额为准。

五、建设监理合同的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 (一) 监理合同书(含补充协议)；
- (二) 监理中标通知书；
- (三) 投标报价书；
- (四) 专用合同条款；
- (五) 通用合同条款；
- (六) 监理大纲；
- (七) 招标文件(含澄清、修改通知)中除以上文件外的其它文件；
- (八) 投标文件中除以上文件外的其它文件；
- (九) 双方确认需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七、本合同书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两份。

发包人(盖章): 太塘县文化广电

旅游体育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地 址: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监理人(盖章):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

503-504 房

电 话: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州智慧支行

帐 号: 674371850451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2022年6月17日

第三部分 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一

一、本合同监理服务内容：

(一)设计方面

1. 核查并签发施工图，发现问题向委托人反映，重大问题向委托人做专题报告。
2. 主持或与委托人联合主持设计技术交底会议，编写会议纪要。
3. 协助委托人会同设计人对重大技术问题和优化设计进行专题讨论。
4. 审核承包人对施工图的意见和建议，协助委托人会同设计人进行研究。
5. 其他相关业务。

(二)采购方面

1. 协助委托人进行采购招标。
2. 协助委托人对进场的永久工程设备进行质量检验与到货验收。
3. 其他相关业务。

(三)施工方面

1. 协助委托人进行工程施工招标和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2. 全面管理工程施工合同，审查承包人选择的分包单位，并报委托人批准。
3. 督促委托人按工程施工合同的约定，落实必须提供的施工条件，检查承包人的开工准备工作。
4. 审核按工程施工合同文件约定应由承包人提交的设计文件。
5. 审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进度计划、施工措施计划；审核工艺试验成果等。
6. 进度控制。协助委托人编制控制性总进度计划，审批承包人编制的进度计划；检查实施情况，督促承包人采取措施，实现合同工期目标。当实施进度发

生较大偏差时，要求承包人调整进度计划；向委托人提出调整控制性进度计划的建议意见。

7. 施工质量控制。审查承包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审查承包人的实验条件；依据工程施工合同文件、设计文件、技术标准，对施工全过程进行检查，对重要部分、关键工序进行旁站监理；按照有关规定，对承包人进场的工程设备、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中间产品进行跟踪检测和平行检测；复核承包人自评的工程质量等级；审核承包人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处理方案，参与调查质量事故。

8. 资金控制：协助委托人编制付款计划；审查承包人提交的资金流计划；核定承包人完成的工程量，审核承包人提交的支付申请，签发付款凭证；受理索赔申请，提出处理建议意见；处理工程变更。

9. 施工安全控制。审查承包人提出的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并检查实施情况；检查防洪渡汛措施落实情况；参与安全事故调查。

10. 协调施工合同各方之间的关系。

11. 按有关规定参加工程验收，负责完成监理资料的汇总整理，协助委托人检查承包人的合同执行情况；做好验收的各项准备工作或者配合工作，提供工程监理资料，提交监理工作报告。

12. 档案管理。做好施工现场的监理记录与信息反馈；做好监理文档管理工作，合同期限届满时按照档案管理要求整理、归档并移交委托人。

13. 监督承包人执行保修期工作计划，检查和验收尾工项目，对已移交工程中出现的质量缺陷等调查原因并提出处理意见。

14. 按照委托人签订的工程保险合同，做好施工现场工程保险合同的管理。协助委托人向保险公司及时提供一切必要的材料核证据。

15. 其他相关工作。

二、监理机构应向委托人提供(或备考)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 定期的信息文件—监理月报

6、新兴县斗六山生态建设综合示范点（2024）建设项目

合同关键页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2024-07-15-160

工程名称：新兴县斗六山生态建设综合示范点(2024)建设项目

委托人：新兴县林业局

监理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新兴县林业局

监理人（全称）：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兴县斗六山生态建设综合示范点(2024)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新兴县斗六山；
3. 工程规模：新兴县斗六山生态建设综合示范点的入口广场、生态停车场、森林步道、科普宣传长廊、锥树体验点、山顶平台、智能宣教哨卫、林火视频监控设备等设施实施建设。项目预算 5835854.89 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梁子矩，身份证号码：441228197311253112，注册号：44008532。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170725.00 元（大写）：壹拾柒万零柒佰贰拾伍元整。（总价包干）

包括：

1. 监理酬金: 壹拾柒万零柒佰贰拾伍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其中: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按施工合同约定工期。[由于非监理(含发包人或第三方责任)原因导致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期限延长,监理服务费用不作调整]。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按施工合同约定的保修期。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项目相应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4年7月15日

2. 订立地点: 新兴县林业局。

3.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三份。

委托人: 新兴县林业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地 址: 新兴县新城镇广兴大道东 60 号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0766-2955386

传 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
503-504 房

邮政编码: 51064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智慧城支行

账 号: 674371850451

电 话: 020-85530825

传 真: 020-85520192

电子邮箱: gzgxgw@126.com

工（有可能危及周围或结构安全的施工等），必须进行旁站监理，控制工程质量。

督促施工单位完善工程施工测量，并进行抽查，保证施工及邻近建筑物安全。

审查材料和设备供应商的资质。

审查用于本工程的材料和设备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对用于工程的材料的出厂合格证、化验（试验）报告等进行核定并存档。

协助委托人组织由委托人自行采购材料、设备向承建商作移交检验的工作。

审查施工图设计变更，对设计变更和技术洽商严格按有关各方约定的程序进行并提出监理意见报委托人。

审查工程中出现的质量事故，分析事故责任，提出处理意见，督促承建商及时处理事故。

督促承建商文明施工、健全安全生产防护措施，防止环境污染。

编写监理阶段月报和最终总结；及时做好施工过程质量记录、竣工记录等，进行分类归档工作。

根据承建商提出的各阶段、部位工程的检验、验收及整体工程验收申请报告，组织初验，签署承建商的工程验收报告，参加委托人组织的最终验收。

根据档案有关规定，督促并审查施工单位完成竣工资料整理，交委托人归档。

审查承建商的竣工结算。

（3）保修阶段。

负责检查工程状况，鉴定质量问题责任，督促保修。

2.1.2 监理工作内容包括：

- (1) 编制监理规划或计划、监理实施方案及工作大纲；
- (2) 熟悉合同文件，了解施工现场；
- (3) 参与交桩和设计交底工作，审查承包人提交的复测成果和施工图设计；
- (4) 督促和检查承包人建立质量保证体系；
- (5) 主持召开第一次工地会议和常规工地会议；
- (6) 联合委托人发布开（复）工令，批准单项工程开工报告；
- (7) 审核承包人授权和常驻现场代表的资质，及其它派驻到现场的主要技术、管理人员的资质；
- (8) 审批承包人拟用于本工程的（或业主采购的）原材料、成套设备的品质以及工艺试验和标准试验；
- (9) 审批承包人拟用于本工程的机械装备的性能与数量；
- (10) 审批承包人实施本工程的施工方案及主要方法或工艺；组织编制关键工序或工艺的操作

作指南；

- (11) 审查分包合同和分包人的资质，控制重要外购成品件或半成品件的质量；
- (12) 审批承包人提交的总体进度计划，检查和督促承包人实施进度计划，核批承包人的修正计划；
- (13) 要求承包人按照合同条件、技术范围和监理程序进行施工，通过旁站、巡视、检测、试验和整体验收等手段全面监督、检查和控制工程质量；
- (14) 签发中间交工证书；
- (15) 调查、处理工程质量缺陷和事故，出现重大质量事故，督促承包人按规定上报有关部门；
- (16) 发布停工令；
- (17) 对已完成工程进行准确的计量；
- (18) 签认中期支付凭证；
- (19) 发布变更令；
- (20) 受理合同事宜，根据合同规定进行评估和处理；
- (21) 根据合同规定处理违约事件，协调争端，在仲裁过程中作证；
- (22) 编制监理工作月报、季报和年报；
- (23) 对承包人的交工申请进行评估，组织对拟交工工程的检查和验收；
- (24) 签发交工证书；
- (25) 督促、检查承包人的按工程管理部门和业主的要求编制竣工文件；
- (26) 编制监理方面的竣工文件；
- (27) 监督承包人认真执行缺陷责任期的工作计划，检查和验收剩余工程，对已交工工程中出现的缺陷、病害调查其原因并确定相应责任；
- (28) 签发工程缺陷责任终止证书；
- (29) 签发最终支付证书；
- (30) 配合委托人的竣工验收和工程移交工作；
- (31) 其它委托人要求配合、协调的工作；
- (32) 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的主要工作包括：督促承包人回访；参与鉴定质量责任；督促工程保修直至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 (33) 监理单位应督促、检查承包人严格执行工程承包合同和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除对承包人施工的质量、进度和费用进行监理外，还应对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和施工安全保证措施加强监督和管理；
- (34) 出具监理日志：从工程准备阶段至工程竣工验收，每天如实进行记录，工程完结后交付副本一份给委托人存档。

2、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

单位名称：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姓名	叶予	所属单位	广州高新工程 顾问有限公司	工作年限	29			
执业（注 册）资格 (如有)	注册监理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1000101013094 号					
代表 业绩	1、项目名称：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监理工作内容：全过程施工监理，包含公园景观工程约 62872 平方米（山体景观、水塘整治、公园绿地、园路及广场、停车场、园林建筑小品等），公园配套服务用房约 950 平方米及其他配套设施；修缮 2 处区登记文物（世盛陈公祠和子和陈公祠）面积约 1098 平方米，修缮黄田陈氏宗祠面积约 299 平方米及 4 处巷门 26 平方米；合同金额：125.094825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10 月 21 日；完（竣）工时间：**年**月**日；在该项目任职岗位：总监理工程师。							
	2、项目名称：2020 年荔湾区口袋公园（邻里花园）建设工程；监理工作内容：从施工合同前期准备到工程缺陷保修满足并完成工程结算、备案管理止；合同金额：9.099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5 月 21 日；完（竣）工时间：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该项目任职岗位：总监理工程师。							
	3、项目名称：2023-2024 年黄浦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监理工作内容：负责甲方 2023-2024 年的市政公共绿化景观工程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含现场监理、工程费核实、资料审核、结算审核、业务咨询等）工作；合同金额：453.2480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12 月 12 日；完（竣）工时间：**年**月**日；在该项目任职岗位：总监理工程师。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文件

1、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合同编号：中新知建管监[2022]13号/20222716800200016/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2022-10-21-413

项目名称：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委托人（甲方）：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

监理人（乙方）：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1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33号万科云A栋503 邮政编码：510640

联系电话：020-85530825, 020-85530826 传真：020-85520192

官网：www.gzgxgw.com

第一章 协议书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委托人）与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称监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委托监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监理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2）工程地点：中新广州知识城。

（3）工程规模：项目建设面积约 6.52 万平方米，包含公园景观工程约 62872 平方米（山体景观、水塘整治、公园绿地、园路及广场、停车场、园林建筑小品等），公园配套服务用房约 950 平方米及其他配套设施；修缮 2 处区登记文物（世盛陈公祠和子和陈公祠）面积约 1098 平方米，修缮黄田陈氏宗祠面积为约 299 平方米及 4 处巷门 26 平方米。

（4）工程总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为 8677 万元，其中建安费 7333 万元。

（5）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二、监理报酬

本合同工程监理报酬总额暂定为¥1250948.25 元，最终结算的监理费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发现本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的情形，甲方有权据实要求乙方返还该部分款项。

三、本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专用条款》、《标准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四、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本合同履行期间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开发区、黄埔区关于黄田文化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的有关文件；
- （3）本协议书；
- （4）中标通知书；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附件；
- (7) 本合同标准条款；
- (8) 本合同工程监理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 7 项内容的除外）；
- (9) 本合同工程监理投标文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 7 项内容的除外）；
- (10) 委托人关于工程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11)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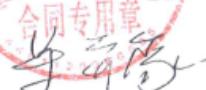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委托人与监理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委托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监理人应无条件执行。

五、本合同自委托人、监理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且本合同工程竣工结算经政府主管部门审定满 60 日并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六、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委托人、监理人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委托人执五份，监理人执三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合同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叶予。职务（职称） 高级工程师。

委托人：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
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九龙大道亿创街 1 号
人才大厦 31 楼

电话：020-82115631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监理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
503-504 房

电话：020-85530825

传真：020-8552019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智慧城支行

账号：674371850451

签订日期：2022 年 10 月 21 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一) 适用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
-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有关的法规、条例、规章；
- 3、广东省及广州市有关工程建设管理方面的规定和办法。

(二) 监理依据

- 1、本委托监理合同；
- 2、委托人和承包人签订的合同及补充协议或备忘录；
- 3、经委托人审查认可的本工程正式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施工图纸、说明以及会审记录、有关工程洽商的技术、施工洽商记录、设计修改和变更文件；
- 4、省、市现行的有关工程预结算定额和文件；
- 5、国家和广州地区现行的设计规范（规程）、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和验收规范；
- 6、《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
- 7、经委托人审批认可，由监理人编制的监理规划。

第四条 监理范围、监理工作内容及监理机构

(一) 监理范围

- 1、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项目前期准备阶段（包括勘察设计报审、勘察、设计监理等）以及本工程项目的施工准备、施工、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全过程监理及造价咨询（含进度款审核、变更签证造价审核、结算审核等造价咨询服务）等相关工作。
- 2、除上述工作范围外，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
- 3、监理服务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本合同工程保修期结束且本合同工程结算金额经政府主管部门审定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止（以后到日期为准）。

(二) 监理人监理工作内容

1、建设工程监理一般规定：

(1) 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

(2) 监理人应公正、独立、自主地开展监理工作，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3) 监理人除应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履行监理职责外，还应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

2、负责施工准备阶段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协助进行勘察设计报审、设计监理相关工作；
- (2) 参加设计交底，对图纸中存在的问题通过委托人向设计单位提出书面意见和建议，做好图纸会审记录并提交给委托人。如需实施工程变更签证，监理人需在实施相应变更签证 2 个月前向委托人提出（确属不可预见因素除外）；否则工程实施过程中每实施一项变更签证，监理人须按该变更签证工程价款的 1% 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
- (3) 审查承包人报送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制定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并报委托人审定。
- (4) 负责协调承包人进场前的现场准备和制定勘察清障方案，为承包人进场制定前期准备方案并组织实施。
- (5) 审查由承包人编制，并经承包人的技术部门审批盖章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检查实施；协助审批各单项工程开工报告。
- (6) 审查承包人及委托人提供的材料和设备清单及其所列的规格与质量。
- 3、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督促承包人严格执行合同和严格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地方建筑安装规程、设计图纸文件的要求进行施工，并检查其实施情况；核查施工过程中的主要部位、环节以及隐蔽工程的施工验收签证；严格控制工程质量及安全，发现工程质量、安全问题，立即责令相关单位整改，并通知委托人。
- (2) 督促承包人严格按进度计划实施，检查承包人填报的旬、月、季等报表，提出监理意见，控制工程进度。在施工过程中，当承包人对已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调整、补充或变动时，应经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并应由总监理工程师签认。发现施工单位进度落后的，应督促施工单位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工期延误事件发生。
- (3) 对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材料、设备等进行检查，检验，对未经监理人员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监理人员应拒绝签认，并应签发监理工程师通知书，书面通知承包人限期将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撤出现场。
- (4) 总监理工程师应安排监理人员对施工过程进行巡视和检查。对基础工程中土方回填，混凝土灌注桩浇筑，地下连续墙、土钉墙、后浇带及其他结构混凝土、防水混凝土浇筑，卷材防水层细部构造处理，钢结构安装和主体结构工程中梁柱节点钢筋隐蔽过程，混凝土浇筑，预应力张拉，装配式结构安装，钢结构安装，网架结构安装，索膜安装等，应安排监理员进行旁站，做好旁站监理记录和监理日记，保存旁站监理原始资料。旁站监理人员应当认真履行职责，对需要实施旁站监理的关键部位、关键工序在施工现场跟班监督，及时发现和处理旁站监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责令施工企业进行整改。

(5) 根据承包人报送的隐蔽工程报验申请表和自检结果进行现场检查，符合要求予以签认。

(6) 对工程发生质量、安全事故按相关规定保护好现场并及时处理，向委托人提交有关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书面报告，并应将完整的事故处理记录整理归档。

(7) 根据《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 62 号）的规定，监理单位在对本工程实施监理的时候，应当履行下列管理责任：

①审核施工单位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文件，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文明施工管理措施，审核确认施工单位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使用情况。

②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施工单位有违反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施工单位拒不整改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暂停施工，并向建设单位报告。

③施工单位违反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拒不整改或者不停止施工的，及时向工程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8) 根据《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和《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广州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广州市建设领域工程项目全面实施农民工工资总包代发制度的通知》的规定，监理单位在对本工程实施监理的时候，应当履行下列管理责任：

①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实名制、工人工资分账管理及总承包单位代发分包单位工人工资等制度，如施工单位未按规定执行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施工单位拒不整改的，须立即向建设业主及工程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②审核施工单位报送的工人考勤、工资结算和支付等管理台账。如工人工资支付账户内资金少于应付支付工人工资的，监理单位应督促施工单位及时补足，确保工人工资按时足额支付。

③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施工单位违反上述规定，存在拖欠工人工资、工人工资支付信息与实名制登记的用工信息严重不符、约定的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低于参照比例下限、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发生异常情况等，应当要求施工单位立即整改并及时向建设业主报告；如发现施工单位转包或者违法分包造成拖欠工人工资的，须立即上报建设业主及工程行政管理部门严肃处理。

④审核确认工程完工及施工单位结清工人工资的情况，配合施工单位办理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撤销手续。

4、监理人应严格按广州市、黄埔区有关施工现场余泥渣土排放、建筑垃圾运输管

理、市容卫生、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加强对承包人的监督和检查。监理人必须对施工承包人的土石方专业工程分包合同、建筑垃圾运输合同进行备案和跟踪管理。检查发现问题，应立即发出监理通知予以制止。监理人还必须审查余泥渣土、建筑垃圾运输单位的资质，发现问题立即予以制止，并同时向发包人、建设主管部门、余泥渣土排放主管部门及城管部门一并报告。监理人对每台出泥运输车应当现场做好出泥登记和双方签名确认，以供城市管理部门和建设主管部门随时抽查。

5、工程造价控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1) 监理人应每日统计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并记录于监理日志中。

(2) 复核当期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施工合同的约定审核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清单和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并报委托人。

(3) 依据施工合同有关条款、施工图，对工程项目造价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并应制定防范性对策。

6、按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及建设业主关于工程变更、签证管理的相关规定，从造价、项目的功能要求、质量和工期等方面对工程变更、签证进行审核，并督促相关单位按经审定的变更、签证实施。

7、按监理规范向委托人提交监理月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月工程实施概况，工程计量及支付情况，工程变更、签证及索赔情况，监理工作小结等。

8、工程收尾阶段，包括竣工扫尾、验收、整改、移交、结算、考核评价等方面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对承包人报送的竣工资料进行审查，并对工程质量进行竣工预验收。对存在的问题，应及时要求承包人整改。

(2) 参加由委托人组织的竣工验收。对验收中提出的整改问题，督促承包人进行整改。工程质量符合要求，会同参加验收的各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3) 根据有关文件规定，督促检查承包人完成各阶段及全套竣工图的工作和整理各种必须归档的资料，办理工程竣工档案备案手续。

(4) 负责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声像材料按广州市黄埔区档案局《关于加强声像档案管理工作的通知》(穗萝档【2010】7号)有关规定进行归档整理后，移交委托人。

(5) 组织或协助委托人、承包人和产权管理单位对项目进行移交。

(6) 按《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项目管理中心施工类合同结算编审指引(试行)》

及区有关规定组织编制及办理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结算。工程完工经验收通过后 45 天内督促承包人提交工程结算文件，并在收到承包人结算资料后十日内，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完成审核并提交委托人。

9、督促承包人在工程保修期内对工程进行保修，对委托人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对承包人进行修复的工程质量进行验收，合格后予以签认。对工程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对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监理人员应核实修复工程的费用和签署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

10、在整个监理服务期内，定期组织、主持现场工程协调会议，负责协调各承包人的配合穿插施工安排。

11、其他为完成本工程建设所需要的监理工作。

（三）项目监理机构

1、本项目监理机构配备情况见附件 2 附表，监理人必须按该附表在施工现场建立项目监理机构。项目监理机构在完成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后可撤离施工现场。

2、监理人必须在委托人发出进场通知后，按委托人具体的要求进场，并立即开始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监理人必须按照其投标文件和监理规划的承诺，足额、按时派驻监理人员和投入设备（见合同附件），并且本合同履行期间，监理人不得派驻本项目的监理人员参与委托人作为业主的其他建设项目。

3、监理人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必须常驻现场。

4、监理人应对其驻地监理人员的人身安全承担责任。

5、监理人在施工监理全过程中必须派驻至少 1 名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驻场服务，并按委托人要求建立施工阶段工程预算台账。

第五条 监理人应履行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一）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内必须接受委托人有关项目管理机构职权规定的约束，监理人应对提供给本项目服务的人员经常进行检查、指导、管理及后方支持，对他们完成的服务承担责任。

（二）监理人必须在收到图纸、勘察资料等技术文件后 14 个日内向委托人提供针对本合同工程特点、重点、难点的《监理规划》、相应的《监理实施细则》，经委托人审核批准后执行。如委托人要求监理人对《监理规划》等进行调整，监理人必须在 3 个日内完成调整并报委托人审批。

（三）委托人委托监理人承担本合同工程范围内的协调管理工作，包括工程施工的进场、设计、退场、质量、进度及其他相关工作。

2、2020年荔湾区口袋公园（邻里花园）建设工程

①中标通知书；

20-021

广州市荔湾区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荔项委托〔2020〕11号

2020年荔湾区口袋公园（邻里花园） 建设工程监理委托书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2020年荔湾区口袋公园（邻里花园）建设工程管理委托书》（荔住建委托〔2020〕8号）的要求，由我中心组织实施2020年荔湾区口袋公园（邻里花园）建设工程，现委托贵单位负责该工程的监理工作。请在接到本委托书后，尽快开展相关工作，具体要求在合同中另行约定。



②合同关键页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6xj21-0521-374

工程名称：2020年荔湾区口袋公园（邻里花园）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建设局

建设管理单位（委托人）：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中心

监理单位：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合同编号：荔代建合字〔2020〕3号

签定日期：2020年5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中心与监理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2020年荔湾区口袋公园（邻里花园）建设工程

立项批准文号：

工程地点：广州市荔湾区

监理内容：施工全过程监理

工程造价：暂按建安费人民币 383 万元（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审核的施工结算价及报价下浮率调整监理费）

工程监理范围：从施工合同前期准备到工程缺陷保修满足并完成工程结算、备案管理止。

工程监理费：9.099 万元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本合同标准条件；
- 2、本合同专用条件；
- 3、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六、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工期暂定为 30 个日历天，自委托人同意监理人进场日为开始日，监理工期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日结束。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壹 份，监理人执 壹 份；副本 叁 份，委托人执 贰 份，监理人执 壹 份。

委托人:

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中心

单位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信义路 21 号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签约代表: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510370

电话:

监理人: (签章)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 503

-504 房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签约代表: (签章)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州智慧城支行

账号: 674371850451

邮编: 510640

电话: 020—85530826

本合同签订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本专用条件对本合同标准条件中有需要进行定义、解释或具体约定的条款内容进行补充、删除或修改，其条款序号与标准条件中的一一对应，并且专用条件较标准条件具优先解释权。专用条件中缺号的条款表示按标准条件中对应的条款执行。

第一条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有如下含义

(12) “监理工期”是指自监理人员驻场之日起至保修期结束及竣工结算之日止。

(13) “合同有效期”是指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终止之日止。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及监理依据：

一、适用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的法规、条例；

3、广东省广州市有关工程建设管理方面的规定和办法。

二、监理依据

1、本委托监理合同；

2、委托人和承包人签订的合同及补充协议或备忘录、委托人与管理人签订的建设管理合同；

3、经委托人审查认可的本工程正式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施工图纸、说明以及会审记录、有关工程洽商的技术、施工洽商记录、设计修改和变更文件；

4、地区现行的有关工程预算定额和文件；

5、广州地区现行的设计规范（规程）、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和验收规范；

6、经委托人审批认可，由监理人编制的监理规划；

7、委托人发出的指令。

第三条 监理范围、监理业务内容：

一、监理范围：监理范围包括 2020 年荔湾区口袋公园（邻里花园）建设工程建设施工阶段的质量、工期、投资等方面的质量控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并保修期满。

二、监理业务内容

1、监理人作为委托人的顾问，在执行和遵守国家有关建设法规的前提下，维护委托人的正当权益，在受委托的监理业务范围内，向委托人负责。

2、确认承包人选择的分包人。

3、审查由承包人编制，并经承包人的技术部门审批盖章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并监督检查及实施；协助审批各单项工程开工报告，参与技术交底和施工图纸会审。

第十条 监理人在责任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责任，赔偿损失（累计赔偿额不超过监理报酬总数（扣税））：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报酬比率（扣除税金）

第十一条 若委托人未履行第九条和第十条约定的内容而导致本工程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其责任由委托人承担；如因此或因其他非监理人原因的事由造成监理人遭受损失，委托人应补偿监理人的直接损失。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监理向委托人办理完竣工验收或工程移交手续，保修期满及办理竣工结算，监理人收到监理报酬尾款，本合同即终止。

第十三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监理人的报酬：

1、监理费用的计算。监理合同总投资额以本工程施工合同价（或中标价）为准，按发改价格[2007]670号《建设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收费标准》计算，专业调整系数取 0.8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暂取 1.0 ，高程调整系数取 1.0 ，且下浮 10% ，监理费暂定为 9.099 万元（ $383*0.033*0.8*1.0*(1-0.1)=9.099$ 万）（人民币大写：玖万零玖佰玖拾元整）。监理服务费仅为施工阶段的监理服务费用。监理服务费终审结算价按工程实际终审结算价、报价下浮率、《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和附加协议条款计算。

2、委托人严格执行《荔湾区基本建设项目财政性资金集中支付暂行办法》，在监理合同签订后15天内，先支付暂定监理费的20%；累计进度款支付不超过合同价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到合同价的95%，结清监理费的条件是完成工程结算审核。

第十四条 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监理酬金。

第十五条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附加协议条款：监理单位应加强工程造价审核工作，如因监理单位审核不认真、有资料但资料不完善等原因造成核减（增）率的，将给予扣减监理费的处罚。处罚方法：市财政局结算评审价与监理单位结算审核价对比的核减（增）率超过 5% （不含 5% ）（承包人无原则且不合理地放弃的不计算在内）时，扣减监理费，罚金=[核减（增）率的绝对值 -5%] \times 监理费，且罚金不高于监理费的 20% 。罚金在监理费结算时扣减。

第十六条 补充条款：本合同须缴纳的印花税在荔湾区税务部门缴纳。本合同须缴纳的增值税按国家最新规定执行。

③竣工验收报告

城市绿化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2020年荔湾区口袋公园(邻里花园)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建设管理单位(盖章): 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中心



广州市园林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城市绿化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项目名称	2020 年荔湾区口袋公园（邻里花园）建设工程		
施工单位名称	广州市芳村市政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		
设计单位名称	广州园林建筑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工程报监时间	/	开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30 日
工程造价	¥3676800 元	竣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工程概况：

对荔湾区仁厚直街、丛桂路、浣花路、逢源路等原有绿地升级改造，再结合原有场地特点、周边条件、历史文化、地形地貌、植被乔木基础上，充分挖掘当地文化元素，运用各种技术手段，开展实施特色鲜明、备受欢迎的口袋公园（邻里花园）建设。

竣工质量验收程序：

工程竣工前施工单位将有关文件送相关部门审核，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

竣工质量验收内容：

绿化工程：土壤、有机肥、病虫害各种验收资料，竣工文件；检验乔木、灌木、地被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及成活率、覆盖率，总体景观效果。

园建工程：园建外观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无边角破损，平面整齐，排水流畅、无高差、撬动、色差等现象。

电气工程：符合设计要求，电路电线裸正常使用。

给排水工程：排水管道符合设计要求，可正常给排水。

建筑：符合业主、设计、监理要求，建筑物可正常使用，

竣工质量验收组织：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竣工验收组织由建设单位主持，由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参加验收。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标准：

按国家、省、市、部门有关验收规范、标准执行。

对勘察单位评价：

/

对设计单位评价：

没有违反强制性条文，能深入现场，及时了解情况，征求意见，满足业主要求。

对施工单位评价：

本施工单位没有违反强制性条文，在施工期间能精心组织施工，加强管理，赶进度，抓质量，保安全，较好地完成施工任务，满足业主的要求。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公司没有违反强制性条文，在施工监理过程中，能全面对工程实施监控，保证了进度、质量、成本控制、施工安全，按计划实施，按相关要求完成监理任务。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没有违反强制性条文，能按照国家的相关法律程序，依法正常执行基本建设程序，遵守合同和标书的相关约定。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意见：

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内容，按照设计图纸施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为优良。同意验收。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的质量满足设计要求并符合国家现行质量验收标准，质量合格，验收合格。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同意使用。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能否同意使用！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吴翠坚	广州市苏打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何晓英	广州市苏打区住房和建设局	工程师	
李舜	区代建中心		
陈伟红	区代建中心		
叶平	广州高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黄湘清			
李平	广州建工		
周柳娟	代建中心		
石晓光	广州园林院	工程师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33号万科云A栋503 邮政编码：510640
联系电话：020-85530825, 020-85530826 传真：020-85520192
官网：www.gzgxgw.com

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汇总表

序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质量等级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1	2020年穗荔路西口袋公园邻晖园建设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33号万科云A栋503 邮政编码：510640

联系电话：020-85530825, 020-85530826 传真：020-85520192

官网：www.gzgxgw.com

第 70 页

3、2023-2024 年黄浦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合同关键页

GXJ22-1212-467

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
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 穗埔绿园服 2022-23)

项目名称: 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发 包 人: 广州开发区绿化和公园管理中心(广州市黄埔区绿化和公园管理中心)

承 包 人: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广州开发区绿化和公园管理中心（广州市黄埔区绿化和公园管理中心）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 2023-2024 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JG2022-17117） 的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中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服务范围、合同金额

（一）负责甲方 2023 年-2024 年的市政公共绿化景观工程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含现场监理、工程费核实、资料审核、结算审核、业务咨询等）工作。

（二）合同暂定金额为（大写）：肆佰伍拾叁万贰仟肆佰捌拾元整（¥4532480.00 元）人民币。

二、服务内容

（一）具体要求

1、本项目要求以现场监理为主方式进行，乙方应派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按甲方要求固定驻场，负责项目的全过程监理工作。

2、乙方坚持以“质量第一，预防为主，用科学、规范、诚信”作为监理原则，安排工作人员现场办公做好工程和项目进度质量、安全文明等监督管理，协助甲方完成工程任务并提供管理和技术咨询。

3、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对市政公共绿化景观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信息资料等方面进行全面驻场监理。

4、监理人员应熟悉施工规范和验收标准，掌握监理人员应具备的知识，熟悉园林绿化工程实际施工情况，保持廉洁公正，并具有高度的责任心。

5、乙方须配备专人 1 名，负责协助甲方进行资料管理、文件收发、撰写文字资料等专项工作。

6、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和标准、监理条例、合同条款，对市政公共绿化景观工程的施工质量进行检查和验收，负责监督各施工单位按国家规范，标准及任务要求施工。

（二）监理人员的专业配套要求

1、总监理工程师 1 名：要求为本公司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并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对项目重大决策提出建议和意见。

2、专业监理工程师 4 名：要求为本公司在职人员，具备专业监理工程师证

或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园林或绿化专业 1 名、市政公用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 1 名、给排水 1 名、安全 1 名（专业以监理工程师注册证或专业监理工程师证或职称证或毕业证中的专业名称（含相近专业）为准）。并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3、监理员 6 名：要求为本公司在职人员，具备监理员证或专业监理工程师证或注册监理工程师证，初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并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4、资料员 2 名：要求为本公司在职人员，初级及以上职称，并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5、造价工程师 1 名，要求为本公司注册造价工程师，具备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并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6、乙方必须按以上人员要求组建项目组织机构，且持证上岗。

7、本项目的监理单位应具备齐全的本项目监理所需的通讯、办公、检测设备、车辆等，对甲方交待的任务做到快速响应。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代表和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2、审定乙方拟定的监理制度和监理服务年度计划，并提出合理化建议，督促乙方健全应有的制度规程、工作规范等。

3、检查监督乙方监理服务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对乙方监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的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4、负责收集、整理监理所需全部图纸、档案、资料，适时提供给乙方。

5、对乙方不称职的工作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更换。

6、协助乙方做好管理工作。

7、按时支付监理服务费给乙方。

8、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附件中约定的甲方其它权利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总监理工程师：梁德育，联系电话：13823825585。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订监理制度，编制监理年度计划，并经甲方审定后实施。

2、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

3、检查施工单位的施工进度，对施工进度不符合要求的，要求施工单位在期限内进行整改并通知甲方。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行贰份、乙方执贰份，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单位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经办人：

经办人：

签定日期：2022年12月12日

签定日期：2022年12月12日

项目负责人更换记录

项目负责人更换申请表

项目计划名称	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项目合同名称	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申请单位 (全称、盖公章)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编号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7926]号
原项目负责人	梁德育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	叶予
原项目负责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建造师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术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册监理工程师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建造师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术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册监理工程师
原项目负责人证书类型	注册监理工程师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证书类型	注册监理工程师
原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	00360307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	44019569

申请更换主要原因

- 非因投标单位责任，递交投标文件后长期未能确定中标单位；
- 因失误或过错造成严重损失，建设单位按照合同责令更换；
- 因在建工程项目发生重大变更，项目负责人无法胜任，建设单位要求更换；
- 因长期疾病、长期出国、长期学习、职务变动、辞职或调离原工作岗位不能履行职责（长期为 90 日以上，含 90 日）；
- 因违法违规被责令停止执业；
- 因犯罪或涉嫌犯罪被羁押或判刑；
- 死亡；
- 其他法定原因：_____

建设单位审核意见

情况属实，同意更换。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情况属实，同意更换。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申请表

项目计划名称	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项目合同名称	2023-2024 年黄埔区绿化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申请单位 (全称、盖公章)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编号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2]第[07926]号
原项目负责人	梁德育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	叶予
原项目负责人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建造师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术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册监理工程师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建造师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技术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册监理工程师
原项目负责人 证书类型	注册监理工程师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 证书类型	注册监理工程师
原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00360307	拟更换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44019569
申请更换 主要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非因投标单位责任，递交投标文件后长期未能确定中标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因失误或过错造成严重损失，建设单位按照合同责令更换； <input type="checkbox"/> 因在建工程项目发生重大变更，项目负责人无法胜任，建设单位要求更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长期疾病、长期出国、长期学习、职务变动、辞职或调离原工作单位不能履行职责（长期为 90 日以上，含 90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因违法违规被责令停止执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因犯罪或涉嫌犯罪被羁押或判刑；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法定原因：_____		
建设单位 审核意见	情况属实，同意更换。  2024年7月21日		

- 1、本表适用于经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招标备案，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投标活动的林业和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其它专业可参照使用；
- 2、建设单位加具审核意见时，必须加盖与中标通知书登记一致的建设单位公章；
- 3、对于项目中标时的原建设单位已经撤销的情况，可由该项目的当前产权单位加具审核意见，并补充提交相关证明文件；
- 4、对于单位名称变更的情况，应提供工商证明文件；
- 5、对于中标项目名称发生变更的情况，应由建设单位出具相关证明文件。

3、拟派项目团队人员

投标人名称：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拟任岗位	资格（或职称）证书	证书专业	社保月份	备注
1	叶予	总监理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2025年03月- 2025年12月	
2	黄日洁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2025年03月- 2025年12月	
3	吴谦	市政专监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2025年03月- 2025年12月	
4	黄建军	市政专监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	2025年03月- 2025年12月	
5	李敏	房建专监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2025年03月- 2025年12月	
6	陈桂清	安全专监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	2025年03月- 2025年12月	
7	廖伟青	市政监理员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2025年06月- 2025年12月	
8	苏伟康	市政监理员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2025年03月- 2025年12月	
9	刘建强	房建监理员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2025年03月- 2025年12月	
10	杨海波	安全监理员	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2025年03月- 2025年12月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资格资料扫描件

1、总监理工程师：叶予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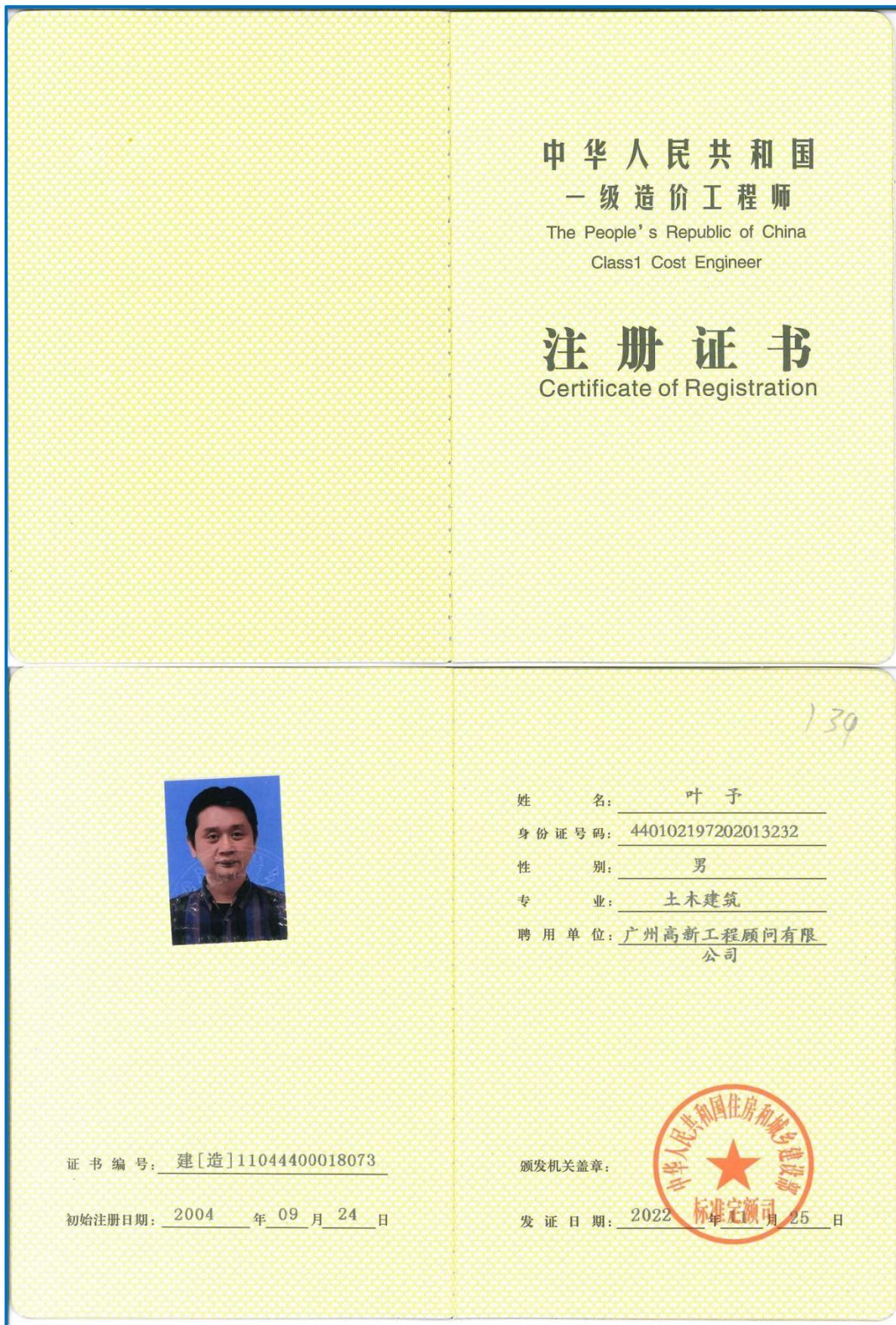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监理工程师 执业印章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编号：00514561 有效期限至：2025年02月24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持证人签名：叶予 发证日期：2019年02月25日</p>  	<p>执业印章 执业印章 有效期限至：2025年02月24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持证人签名：叶予 发证日期：2019年02月25日</p>  	<p>执业印章 执业印章 有效期限至：2025年02月24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持证人签名：叶予 发证日期：2019年02月25日</p>  
--	--	--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万科云 A 栋 503 邮政编码：510640

联系电话：020-85530825, 020-85530826 传真：020-85520192

官网：www.gzgxgw.com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建筑工程管理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



身份证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叶予

证件号码：440102197202013232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505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045+
工伤保险	200105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105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3	110355029148	5500	880	0	440	5250	42	10.5	21	
202504	110355029148	5500	880	0	440	5250	42	10.5	21	
202505	110355029148	5500	880	0	440	5250	42	10.5	21	
202506	110355029148	5500	880	0	440	5250	42	10.5	21	
202507	110355029148	5510	881.6	0	440.8	5250	42	10.5	21	
202508	110355029148	5510	881.6	0	440.8	5250	42	10.5	21	
202509	110355029148	5510	881.6	0	440.8	5250	42	10.5	21	
202510	110355029148	5510	881.6	0	440.8	5250	42	10.5	21	
202511	110355029148	5510	881.6	0	440.8	5250	42	10.5	21	
202512	110355029148	5510	881.6	0	440.8	5250	42	10.5	2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55029148: 广州市: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6-24，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5年12月26日

第 1 页，共 1 页

2、总监理工程师代表：黄日洁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16日
- 2026年03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黄日洁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2年07月29日



注册编号 : 44049865

注册执业单位 :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9月11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黄日洁

个人签名 : 黄日洁

签名日期 : 2025年09月20日



发证日期 : 2025年09月12日

工程师职称证书



身份证



社保证明



20251210557145550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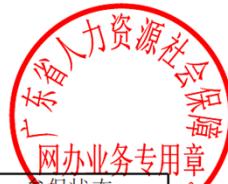
参保人姓名：黄日洁

证件号码：452526198207290416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71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0454
工伤保险	2014071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4071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3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4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5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6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7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8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9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0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1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2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600806726:河源市: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第一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6-0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10日

第 1 页，共 1 页

3、市政专监：吴谦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工程师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谦
身份证号：[44162319760509033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9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6003005889](#)

发证单位：[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3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身份证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吴谦

证件号码：441623197605090339

该参保人在河源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52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045+0
工伤保险	2013052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3052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3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4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5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6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7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8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9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0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1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2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600806726: 河源市: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第一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河源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6-13，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15日

第 1 页，共 1 页

4、市政专监：黄建军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工程师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建军

身份证号：[4416231974080546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给水排水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9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6003005890](#)

发证单位：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3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身份证



社保证明



20251219816654650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建军

证件号码：441623197408054611

该参保人在河源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52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045
工伤保险	2013052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3052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3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4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5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6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7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8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9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0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1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2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600806726: 河源市: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第一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河源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6-1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19日

第 1 页，共 1 页

5、房建专监：李敏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工程师职称证书



身份证件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敏

证件号码：430626198609152454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729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045
工伤保险	20170729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729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3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4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5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6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7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8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9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0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1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2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600806726:河源市:广州高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第一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6-13，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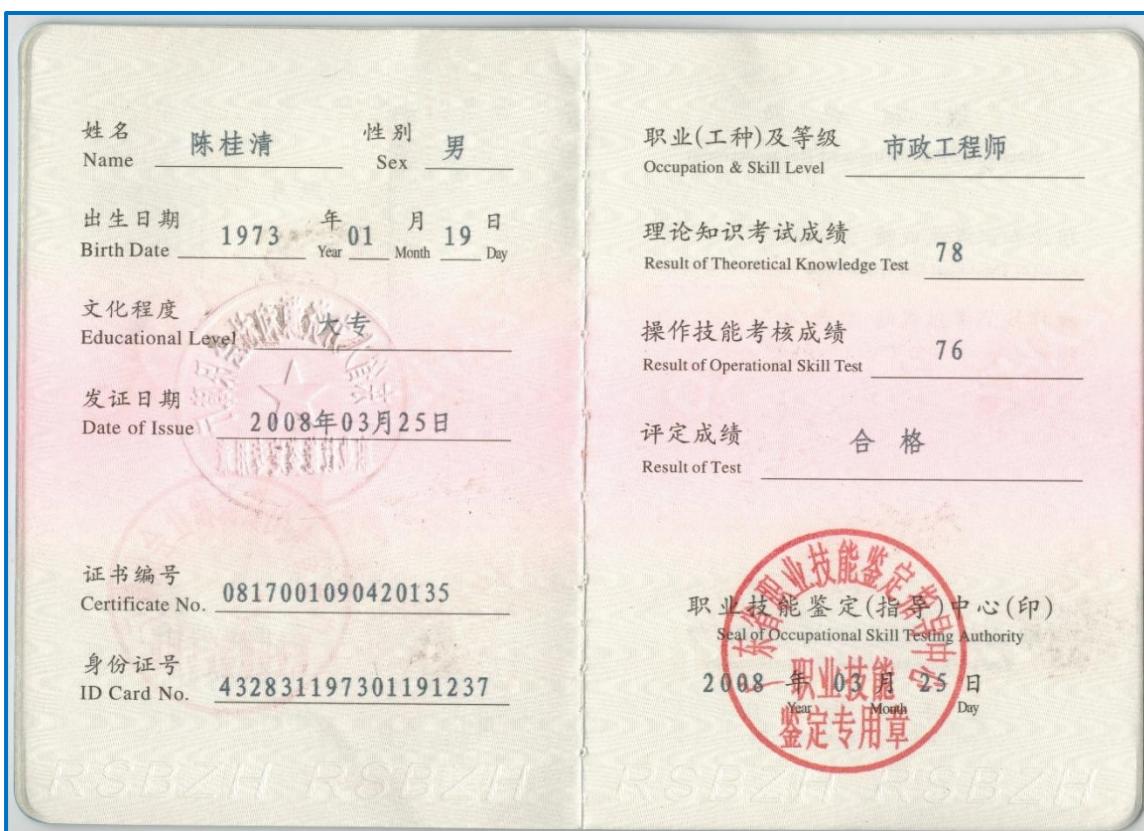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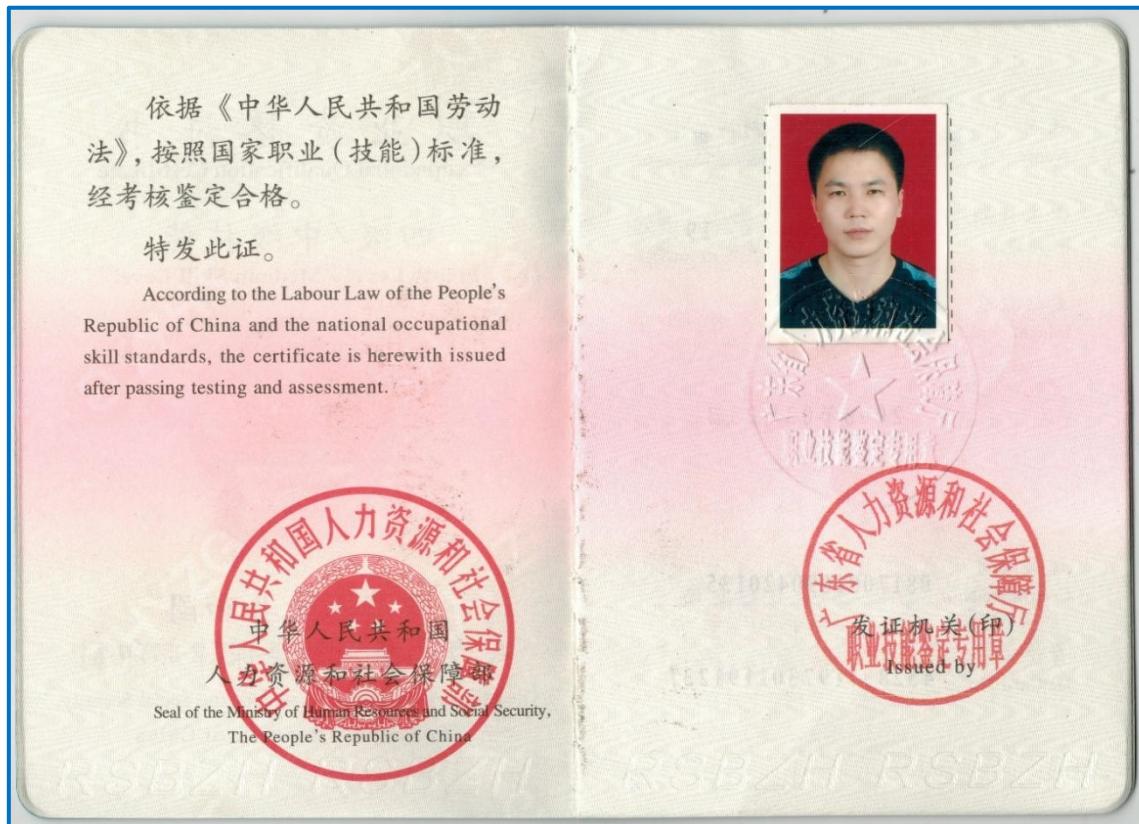
第 1 页，共 1 页

6、安全专监：陈桂清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



工程师职称证书



身份证



社保证明



20251219875285049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桂清

证件号码：432831197301191237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226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045+
工伤保险	20180226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226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3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4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5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6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7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8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9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0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1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2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600806726: 河源市: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第一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6-1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5年12月19日

第 1 页，共 1 页

7、市政监理员：廖伟青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身份证件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万科云 A 栋 503 邮政编码: 510640

联系电话: 020-85530825, 020-85530826 传真: 020-85520192

官网: www.gzgxgw.com

社保证明



20251210338596488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廖伟青

证件号码：441623197409250315

该参保人在河源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11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80201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830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6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7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8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9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0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1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2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600806726:河源市: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第一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河源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6-0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10日

第 1 页，共 1 页

8、市政监理员：苏伟康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身份证件



社保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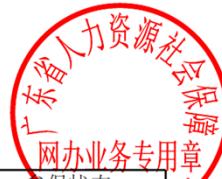
20251210360636442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苏伟康

证件号码：441625199702066914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320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045
工伤保险	20190320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320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3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4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5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6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7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8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9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0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1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2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600806726:河源市: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第一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6-0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10日

第 1 页，共 1 页

9、房建监理员：刘建强

广东省监理员证书



身份证件



社保证明



20251210341117370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建强

证件号码：441625200203295013

该参保人在河源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045
工伤保险	20240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40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3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4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5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6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7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8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9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0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1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2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600806726:河源市: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第一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河源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6-0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10日

第 1 页，共 1 页

10、安全监理员：杨海波

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



身份证件



社保证明



20251210356698016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杨海波

证件号码：441622198307156692

该参保人在河源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2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045
工伤保险	201912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12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3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4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5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6	611600806726	4492	718.72	0	359.36	2924	23.39	5.85	11.7
202507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8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09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0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1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202512	611600806726	4775	764	0	382	2924	23.39	5.85	11.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611600806726:河源市: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第一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河源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6-0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10日

第 1 页，共 1 页

4、投标人获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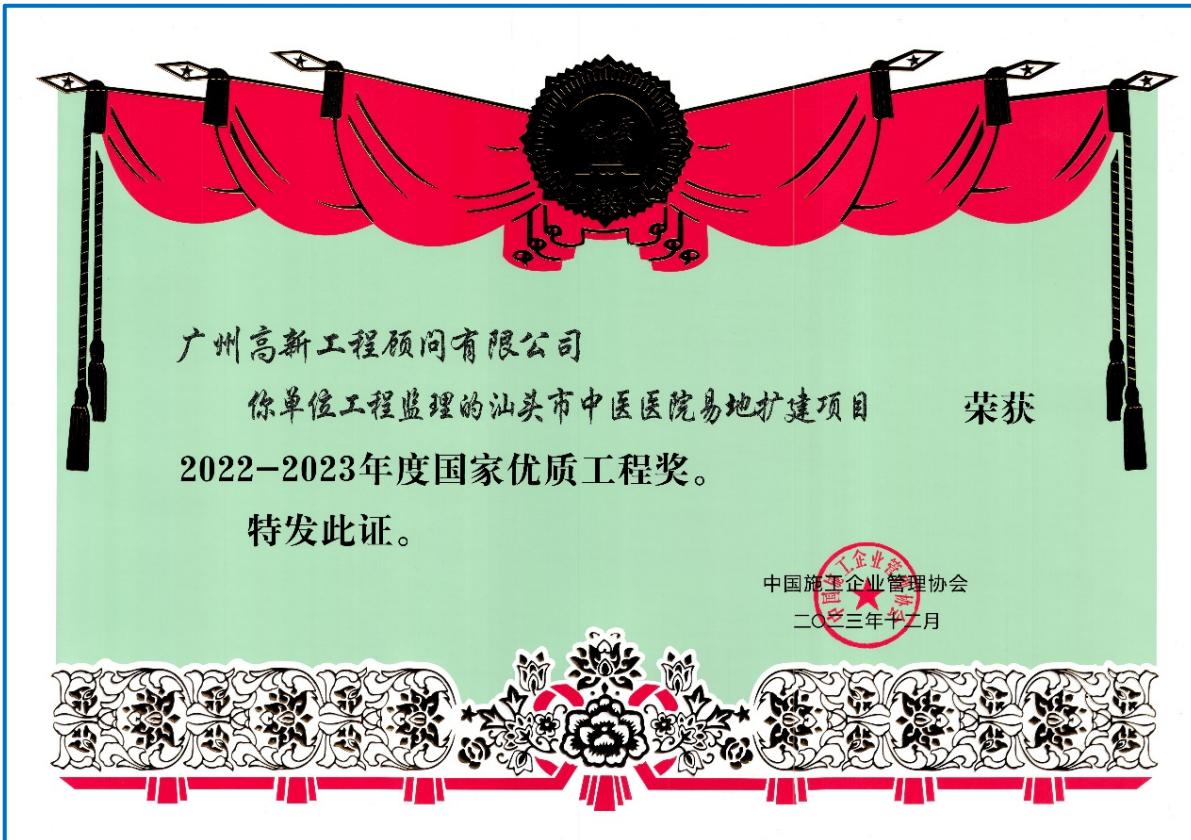
投标单位名称：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1、项目名称：汕头市中医医院易地扩建项目；奖项名称：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获奖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颁奖单位：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获奖时间：2023 年 12 月**日；
- 2、项目名称：山语湖翰文府 3 栋、4 栋、5 栋工程；奖项名称：2023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获奖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颁奖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获奖时间：2023 年 5 月 31 日；
- 3、项目名称：河源市青少年宫和教师发展中心建设项目；奖项名称：①2022 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②2022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③2022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获奖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颁奖单位：①-②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③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获奖时间：①-②2024 年 1 月**日、③2023 年 1 月 16 日；
- 4、项目名称：深河花园（2#、幼儿园）；奖项名称：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获奖人：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颁奖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获奖时间：2023 年 9 月 27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获奖证书扫描件

1、汕头市中医医院易地扩建项目【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2、山语湖翰文府 3 栋、4 栋、5 栋工程【2023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3、河源市青少年宫和教师发展中心建设项目【2022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的
河源市青少年宫和教师发展中心建设项目 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设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454C号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4、深河花园（2#、幼儿园）【2023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的
深河花园（2#、幼儿园） 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设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210C号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